

上海自贸区注册中外合资公司申请条件

产品名称	上海自贸区注册中外合资公司申请条件
公司名称	上海道与商企业发展有限公司
价格	.00/个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上海市浦东新区金港路199弄2号
联系电话	13262751513

产品详情

一、上海自贸区注册中外合资公司申请条件

1、设立外资企业，必须有利于中国国民经济的发展，能够取得显著的经济效益。国家鼓励外资企业采用先进技术和设备，从事新产品开发，实现产品升级换代，节约能源和原材料，并鼓励举办产品出口的外资企业；

2、申请设立外资企业，有下列情况之一的，不予批准：

(1) 有损中国国家主权或者社会公共利益的；

(2) 危及中国国家安全的；

(3) 违反中国法律、法规的；

(4) 不符合中国国民经济发展要求的；

(5) 可能造成环境污染的。

上海商务已经全面实行备案制，不在批发外资企业的批准证书了

二、中外合资公司注册登记申请材料

上海市商务委员会审批所需材料：

1、承诺书、办理人员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复印件；

2、设立申请表投资方签字；

3、可行性分析报告（包括文字及经济部分，由投资方签字盖章）

4、（1）若投资外方是公司，需开业证明、法定代表人有效证明文件（包括投资方股东名单、董事会名单、董事会授权签字代表的决议）及资信证明（由开户银行出具）。

（2）若投资外方是自然人，需身份证件复印件及资信证明（由开户银行出具）。

根据《关于外商投资的公司审批登记管理法律适用若干问题的执行意见》的要求，（1）、（2）两款证明需经所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并经我国驻该国使领馆认证，港澳台仅需提供当地公证机构的公证文件。

5、房屋、场地租赁协议及产权证明复印件

6、经营范围涉及其他相关政府部门许可的，有关的许可文件应一并报送（如卫生、环保等）。

7、外商投资企业名称核准通知书复印件（市工商局办理）

8、董事会人员组成名单复印件（包括姓名、职务、委派方、任期、国籍、身份证件号码、亲笔签名）、董事人员委派书由投资方分别签字委派）、全体董事身份证件复印件；无董事会则需法定代表人委派书、身份证件复印件。

9、章程中文正式文本（全体投资方签字）；

10、法律文件送达授权委托书及被授权人的主体资